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GASU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創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

經審核年度業績

創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相應期間的比較數據。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收入	3	5,867	6,039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225)</u>	<u>(2,877)</u>
毛利		3,642	3,162
其他收入		632	1,044
其他收益及虧損		268	82
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減少		(2,769)	(71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68)	(309)
一般及行政費用		(2,640)	(3,093)
其他開支		(586)	(13)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u>(35)</u>	<u>(40)</u>
除稅前(虧損)溢利	4	(1,756)	120
稅項抵免	5	<u>696</u>	<u>33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u>(1,060)</u>	<u>451</u>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i>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註銷海外業務後將累計匯兌儲備重新分類		<u>694</u>	<u>-</u>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呈列貨幣所產生匯兌差額		(927)	346
樓宇重估(減)增值		(347)	506
因重估樓宇而確認遞延稅項		<u>86</u>	<u>(127)</u>
		<u>(494)</u>	<u>72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1,554)</u>	<u>1,176</u>
每股(虧損)盈利	7		
基本		<u>(0.15美仙)</u>	<u>0.06美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37	19,534
投資物業		61,492	64,927
使用權資產		1,980	2,052
應計租金	8	406	439
		<u>82,415</u>	<u>86,952</u>
流動資產			
存貨		104	34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8	2,786	1,279
於損益表按公平價值處理(「於損益表按公平價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704	585
定期存款		139	—
銀行結餘及現金		8,651	9,858
		<u>12,384</u>	<u>12,06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	1,588	2,137
租賃負債		79	111
住房公積金撥備	10	32	345
應付稅項		611	609
		<u>2,310</u>	<u>3,202</u>
流動資產淨值		<u>10,074</u>	<u>8,862</u>
		<u>92,489</u>	<u>95,81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428	9,428
儲備		66,855	69,352
權益總額		<u>76,283</u>	<u>78,78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399	16,345
租賃負債		807	689
		<u>16,206</u>	<u>17,034</u>
		<u>92,489</u>	<u>95,81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重估金額或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價值計量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按美元(「美元」)呈列，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為方便財務報表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按美元呈列，原因為董事認為於呈列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時美元為首選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已於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分列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與客戶訂立合約產生之收入：		
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	1,499	1,687
其他來源收入：		
租賃物業	4,368	4,352
總收入	<u>5,867</u>	<u>6,039</u>

生產及銷售鞋類的收入

源自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的收入於某一時點確認。

本集團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的客戶合約基於本集團並無其他用途的客戶規格。經考慮合約條款，收入乃於貨品控制權轉移(即貨品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

客戶取得控制權前產生的運輸及處理活動被視為履約活動。交付貨品後，客戶對銷售貨品的分銷方式及價格擁有全權酌情權且承擔與貨品相關的陳舊及丟失風險。一般信貸期為交付貨品後60天。

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並未披露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之交易價。

租賃物業的收入

營運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所有營運租賃付款於兩個年度均為固定。

以下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的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收入及業績分析，乃基於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作出，而該等資料乃按已交付或已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別呈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銷售 鞋類產品 千美元	租賃物業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收入	<u>1,499</u>	<u>4,368</u>	<u>5,867</u>
業績			
分部業績	<u>(563)</u>	<u>1,168</u>	605
未分配其他收入			632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268
未分配其他開支			(586)
未分配公司開支			<u>(2,675)</u>
除稅前虧損			<u>(1,756)</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銷售 鞋類產品 千美元	租賃物業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收入	<u>1,687</u>	<u>4,352</u>	<u>6,039</u>
業績			
分部業績	<u>(1,161)</u>	<u>3,301</u>	2,140
未分配其他收入			1,044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82
未分配其他開支			(13)
未分配公司開支			<u>(3,133)</u>
除稅前溢利			<u>120</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之虧損)賺取之溢利，並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其他開支及未分配公司開支(包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計算方法。

地域資料

本集團來自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產生的客戶合約(乃按付運或交付貨品之目的地而定)之收入詳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美國	704	675
摩洛哥	457	86
其他	<u>338</u>	<u>926</u>
	<u>1,499</u>	<u>1,687</u>

本集團於中國租賃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為4,368,000美元(二零二三年：4,352,000美元)。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及香港。以下為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及營運地點劃分之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中國	<u>82,009</u>	<u>86,513</u>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於有關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貢獻10%以上之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客戶A*	1,499	1,687
客戶B**	1,695	1,711
客戶C**	681	722
客戶D**	<u>621</u>	<u>636</u>

* 上述客戶之收入來自向北美、亞洲及歐洲等多個地區生產及銷售鞋類產品。

** 上述客戶的收入來自向中國承租人出租物業。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129	105
其他僱員成本	1,762	2,0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3	154
	<hr/>	<hr/>
僱員成本總額	2,024	2,299
存貨資本化	(512)	(965)
	<hr/>	<hr/>
	1,512	1,334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15	206
— 非審核服務	29	41
	<hr/>	<hr/>
	244	24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住房公積金撥備	1,794	2,5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1	2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8	865
住房公積金撥備(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2	29
投資物業所得租金收入總額	(4,368)	(4,352)
減：於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致的直接經營 開支	431	338
	<hr/>	<hr/>
租金收入淨額	(3,937)	(4,014)
經(計入)扣除其他收益及虧損後：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83)	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60)	—
於損益表按公平價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產生之收益淨額	(119)	(134)
註銷附屬公司之虧損	694	—
	<hr/>	<hr/>
經計入其他收入後：		
利息收入	(308)	(301)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253)
於損益表按公平價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股息	(59)	(38)
	<hr/>	<hr/>
經扣除其他開支後：		
離職補償	586	13
	<hr/> <hr/>	<hr/> <hr/>

5. 稅項抵免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稅項	-	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	(159)
	(4)	(153)
遞延稅項	(692)	(178)
	(696)	(331)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筆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繳稅，及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按16.5%之稅率繳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徵收稅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之金額與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關係及香港利得稅乃根據該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按照《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由於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稅項虧損，故概無計提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由於該兩個年度於該等司法權區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撥備。

6. 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確認為分派予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二三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0.01港元)	943	943

本公司董事概無建議及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0.01港元)。本公司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二零二三年：0.01港元)。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1,06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451,000美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730,650,000股(二零二三年：730,650,000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均無尚未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

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		
—與客戶訂立合約	299	702
—營運租賃應收款項	1,649	—
	<u>1,948</u>	<u>702</u>
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	224	157
可退還租賃按金	53	33
應計租金	406	439
其他應收賬款	561	387
	<u>3,192</u>	<u>1,718</u>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3,192	1,718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的應計租金	(406)	(439)
	<u>2,786</u>	<u>1,279</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與客戶訂立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賬款為1,741,000美元。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相若)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0至30日	221	411
31日至60日	313	249
60日以上	1,414	42
	<u>1,948</u>	<u>702</u>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u>1,948</u>	<u>702</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總額為1,414,000美元(二零二三年：42,000美元)之債務，而該等債務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逾期結餘中的1,295,000美元(二零二三年：無)已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根據還款記錄、財務狀況、客戶現時的信貸狀況及前瞻性資料，認為該等結餘可予收回，故未將其視為違約。

本集團的租金收入乃經計入免租期及階梯租金(入賬列作未開具發票的應收租金)後按實際應計租金計算。應收租金在免租期後按月向租戶開具發票，並應在開具發票後到期結算。

本集團的應計租金406,000美元(二零二三年：439,000美元)指未開具發票的應收租金。應計租金將在1年以上收回，而全部金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賬款	11	110
應計工資	271	248
應計開支	319	393
應收租金按金	634	665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220	271
其他	133	450
	<u>1,588</u>	<u>2,137</u>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0至30日	1	34
31日至60日	-	17
60日以上	10	59
	<u>11</u>	<u>110</u>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設有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期內結清。

10. 住房公積金撥備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僱員就住房公積金向該附屬公司提出申索，且本集團已就該等申索提出上訴。直至本公佈日期，部分申索程序仍在進行中，而若干上訴仍在接受法院審核。雖然於考慮現有事實及情況之後，目前仍無法可靠估計該等申索及法律程序之最終結果，但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損益中就住房公積金作出撥備2,000美元(二零二三年：29,000美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結算申索323,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06,000美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充足撥備。

末期股息

董事欣然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二零二三年：1.0港仙)。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股息單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或該日前寄發予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此外，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業績回顧

經審核年度業績

本人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本集團錄得除稅後虧損淨額1,06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除稅後溢利淨額451,000美元)，收入由二零二三年的6,039,000美元減至本年度的5,867,000美元。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的52.4%增至本年度的62.1%。

地域市場

北美洲仍是本集團最大的出口市場，佔本集團鞋類產品銷售額的47.0%。歐洲及其他地區分別貢獻39.3%及13.7%。

業務回顧與未來前景

回顧二零二四年，全球局勢依然錯綜複雜，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國際衝突尚未平息，摩擦更有加劇之勢。貿易保護主義再度抬頭，進口關稅成為大國博弈的手段之一。此外，高企的利率及通脹壓力對經濟復甦構成阻力，歐美市場表現不及預期，削弱了消費者對耐用品的購買力，導致市場需求疲弱。

作為專業鞋類產品出口製造商，本集團面對客戶對庫存管理的要求日趨審慎，下單亦較為保守。然而，憑藉與客戶多年來建立的穩固合作關係，以及對產品品質的嚴格把控，本集團成功維持客戶信心，使訂單量在年內保持穩定。此外，國內閒置廠房的出租業務亦保持穩定，為集團提供穩定的現金收入來源，有助於整體財務穩健性。

然而，受中國內地物業市場不景氣影響，集團年內因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下跌而錄得虧損。管理層認為此項減值屬於會計準則下的調整，對集團實際營運及現金流並無重大影響，集團財務狀況仍然穩健。

展望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衰退的憂慮持續升溫，國際營商環境依然充滿不確定性，關稅政策及貿易限制措施已進一步升級，對出口訂單量造成極嚴重打擊。本集團將以審慎樂觀的態度應對嚴峻多變的市場環境，秉持穩健財務管理原則，堅守核心業務運營，以應對各種風險與挑戰，確保企業持續穩定發展。

致謝

本人衷心表揚全體董事會成員，行政人員及本集團所有員工所付出的努力及貢獻，並代表本集團對業務夥伴及股東所給予的信賴及長期支持致以誠摯的謝意。

財務回顧

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原有的鞋類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業務外，本集團開始於中國從事物業租賃業務。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收入為5,867,000美元(二零二三年：6,039,000美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2.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為1,756,000美元(二零二三年：除稅前溢利120,000美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減少1,876,000美元。經計及所得稅抵免696,000美元(二零二三年：所得稅抵免331,000美元)後錄得除稅後虧損1,06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除稅後溢利451,000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0.15美仙(二零二三年：每股基本盈利0.06美仙)。本年度毛利率轉為62.1%。此外，本集團繼續採取嚴謹之成本控制及實施增效政策。

本集團將繼續奉行保守政策，於制定資源分配時維持低水平之負債比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衍生之現金流量撥付業務所需。自從數年前之全球金融危機後，本集團致力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並專注現金流量管理。貿易應收賬款會予以定期檢討，確保並無逾期及減值，而貿易應付賬款與本集團的現金流模式相符。非必要的費用及資本開支已獲嚴格控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8,651,000美元(二零二三年：9,858,000美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管理層認為流動比率為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的更佳指標。5.4倍(二零二三年：3.8倍)流動比率乃按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總值12,384,000美元(二零二三年：12,064,000美元)除以流動負債總額2,310,000美元(二零二三年：3,202,000美元)計算得出。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用於購買及替換廠房及機器的資本開支。

員工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為員工訂立具競爭力之薪酬組合。升遷及薪酬增幅之檢討基準與表現掛鈎。表現花紅乃按鼓勵性質酌情發放，每名員工均擁有相等之機會。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初步公佈所載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公佈的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全部規定。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所載之標準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規定之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刊發年度業績公佈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egasusinternationalholdings.com刊發。

本公司之二零二四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創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振山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全體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吳振山(主席)
吳振昌(副主席)
吳振宗
何錦發
吳孟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賴振陽
黃宏進
吳文彥